

附件 4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湛江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为市政府直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经费由财政核拨，内设办公室、科技教育科、旅游发展科、规划建设科、资源保护与安全科及机关党委（均为正科级），核定参公人员编制 20 名，后勤雇佣人员编制 2 名。直属两个正科级事业单位，分别为：湛江市三岭山森林公园管理处（公益一类）、湛江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中心（公益二类）。主要职能有：对湖光岩的湖水、空气和地质资源进行保护，对湖光岩风景区进行开发和建设，为医疗保健、旅游提供服务，开展各类科普教育活动；负责三岭山森林公园的土地资源管理、护林防火、环卫保洁及生态资源保护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系列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莅湛调研重要指示精神，景区迎难而上、真抓实干，综合实力持续增强，为推

动景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2025年，湖光岩风景区、森林公园景区旅游总人数约108.9万人次，其中湖光岩约99.1万人次，森林公园约9.8万人次；门票总收入约1536.8万元，其中湖光岩约1449.2万元，森林公园约87.6万元；旅游总收入约2031.3万元，其中湖光岩约1900万元，森林公园约131.3万元。2025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成效有：

- 1、学思践悟，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 2、抓细抓实，深入推进作风建设
- 3、全力以赴，安全生产扎实推进
- 4、优化服务，旅游宣传更上一层楼
- 5、保质保量，工程项目顺利开展
- 6、深化教育，科普教育见到实效
- 7、精心组织，推进创文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常态化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 2、积极争取市政府政策资金对两个景区扶持力度，改善景区资金不足问题。
- 3、推进生态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提升景区接待能力，建设智慧景区；
- 4、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来谋划景区发展。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 1、收入预算说明

2025 年收入预算 7892.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1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81.02 万元。

2、支出预算说明

2025 年支出预算 7892.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1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81.0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通知要求，为做好我局及下属单位 2026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局研究决定，成立 2026 年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黄明高

成 员：蒋飞凤 杨婵国 孙宇鸣 李森 王崇斌 林良廷 黄宏
林 陈志华 周 颖 龙熠奕 邵宇 崔凌洁

评价工作联络人：周 颖

（二）自评工作过程。

成立工作小组后，由组长李团基主持组织召开小组成员会议，进行绩效评价知识的学习培训，掌握有关政策业务及具体操作要求。拟定自评工作计划，按计划逐项落实。工作分工如下：由财务部负责对 2025 年度预算支出管理情况作出分析以及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说明（汇总下属单位）；由项目组对项目管理进行分析和工程项目的资金使用控制情况及项目的完成情况；由资产管理人对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进行分析，并填写资产表格；由办公室组落实景区全年的总体绩效目标。综合各分工汇总，完成自评报

告表的填报工作、自评资料的报送和迎检工作。经确认，我局无需开展 100 万元以上项目绩效自评。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通过资料收集、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及撰写报告等几个阶段，我局认真、准确填报自评数据表，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并在 2026 年 5 月 30 日前报送 2025 年绩效自评资料，包括成立绩效自评小组的通知、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以及相关佐证材料。自评工作及自评工作报告完成质量良好。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局在 2025 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在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几个方面有进一步的提升，按照《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的评分标准，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单位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做到程序规范、方法科学、编制及时、内容完整、项目细化、数据准确。

(1) 召开预算编制会议，全面正确把握预算编制政策，细化预算编制；

(2) 部门预算由收入预算、支出预算组成。

(3) 收入预算的编制。单位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款和罚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捐赠、其他收入等列入收入预算，无隐瞒或少列。

(4) 按规定纳入财政专户或缴入国库的各种非税收入，按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及时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无滞留在单位坐支、挪用情况，无另设账户或私设“小金库”情况。

(5) 支出预算的编制。保证本部门履行基本职能所需要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对其他弹性支出和专项支出严格控制。

(6) 支出预算包括：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专项支出。

(7) 人员支出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核定，没有政策规定的项目，不列入预算。日常公用支出预算的编制本着节约的原则编报。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核定。专项支出预算的编制紧密结合单位当年主要职责任务、工作目标及事业发展设想，并充分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本着实事求是、从严从紧、区别轻重缓急，急事优先的原则按序安排支出事项。

(8) 建立内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基建管理等方面的沟通协调机制，对专业性较强的项目进行事前评审，确保预算编制及

时取得与预算编制相关的信息，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9)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要同时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核准后的政府采购预算一经确定，原则上不作调整。年度执行中追加预算安排政府采购项目的，按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10)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批复后执行。对财政下达的预算，单位应结合工作实际制定用款计划和项目支出计划。预算一经确立和批复，原则上不予调整和追加。

2、预算执行情况。

我局建立健全业务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预算、收支、采购、资产、项目以及合同管理和控制。各部门按照要求建立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管理制度。

(1) 支出管理情况。

我局资金支出规范性严格按照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执行；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

我局 2025 年度财政资金总支出 12259.50 万元，支出实现率为 100%。具体如下：

工资福利支出 4469.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7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85.21 万元；资本性支出 5000.18 万元。

2. 资金下达合法性

按照规定，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后，15 日向所属单位批复预算。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计划 579.9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7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532.26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9.93 万元等。实际采购 579.9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9.93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比率 100%。

（2）项目管理情况。

1. 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我局成立专项基建小组，对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进行跟踪，对项目的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项目立项、申报、批复、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情况及时向领导汇报和监督。

2. 项目监督到位。我局对项目资金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管理，各项目实施有专人负责项目资金管理，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做到专款专用，自筹资金落实到位，无挪用和截留现象。每个项目建设成本预算合理，资金使用控制到位，全部用项目设施建设。

（3）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本单位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登记入账、专人管理、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收益及时上缴。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 2025 年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资产分类	金额（元）	在用资产
		金额（元）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39330127.98	39330127.98
二、设备	19948725.07	19948725.07
三、家具、用具、装具	364430.85	364430.85
四、特种动植物	138500.00	138500.00
五、文物和陈列品	87061.00	87061.00
合计	59868844.90	59868844.90

3. 预算监督情况。

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相关预决算、绩效目标等信息。

2024 年-2025 年预决算、绩效目标公开情况

项目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2025 年预算	2025 年 4 月 22 日	https://www.zhanjiang.gov.cn/hgy/gkmlpt/content/2/2034/post_2034397.html #79
2024 年决算	2025 年 9 月 10 日	https://www.zhanjiang.gov.cn/hgy/gkmlpt/content/2/2091/post_2091951.html #79

4.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预算使用经济性。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三公”经费80.2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49.08万元，开支未超出预算。“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较好效果。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49.08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61.2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5.15万元，公务接待费0.3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3.59万元。

预算使用效果。我局厉行节约，采取多措施提高管理水平，有效降低景点维护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既强调保护自然资源又逐步完善景区设施功能和旅游服务功能，满足了景区的旅游需要，提升了景区的文化品位，取得了良好的生态旅游效益。

公平性。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局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信访事项办理规程，严格按照办理规程进行处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作效能，据统计，2025年我局共收到12345市民服务热线工单208宗，其中：投诉类146宗，占比70.1%；建议类51宗，占比24.5%；举报类6宗；咨询类2宗；求助类1宗；表扬类2宗。所有工单中，湖光岩风景区157宗，森林公园管理处51宗，所有工单处理率、回复率和办结率均达到100%，

群众满意度较高。

②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学思践悟，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 有序开展党建工作。一是2025年初制定并实施了《2024年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党建工作计划》《湛江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2025年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等。二是坚持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制度，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三是打造了“党员示范岗”“党员志愿者服务队”等特色载体，全年解决游客急难愁盼问题两百多件。四是开展基层党组织评星定级工作，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中心第一党支部获评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并复审成功。五是领导干部带头学，形成以上率下的传导机制，全年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将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干部在线学习等平台作为线上学习的“主战场”，开展“追寻红色足迹”主题党日活动12次，先后组织500人次党员到金牛岛红树林、坡头区军博园、茂名森林公园和页岩油矿坑公园等地方开展革命红色教育，加强党员干部的政治教育和党性锤炼。

(2) 高质量开展学习教育。3月组织召开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动员部署会议，成立学习教育专班，有序推动学习教育开展。5月，局领导带头组织并参与主题教育读书班活动6次。9月，组织召开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总结会议。期间，全局开展警示教育16次，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12次。

(3) 全面完善和落实党建制度。一是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2025年度党组召开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会议4次，印发了《湛江市湖光

岩风景区管理局 2025 意识形态工作实施方案》。全年开展月度风险排查 12 次，形成研判报告 12 份。二是严格执行议事决策、请示报告、党务公开等工作制度，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落实主要负责人“五不直接分管”和“末位发言”制度。2025 年度共召开党组会议 16 次。三是全年组织开展支部书记专题培训 16 次。

(4) 党建引领抓好班子、带好队伍。一是对景区实施网格化管理制度，将景区日常建设管理、创文、队伍管理、党建、安全生产都融入网格管理，并制定相应的网格化管理工作专项实施方案，有序推进。二是确定 2025 年为我局“抓落实”工作延续年，制定工作方案和奖惩制度，实行双周汇报制度，定期听取重点工作进度汇报。

2、抓细抓实，深入推进作风建设。

一是精心组织，合理安排。4 月，我局召开 2025 年党建暨纪检工作部署会议。6 月，印发《关于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期间严明纪律要求的工作提醒》，引导党员干部以案为鉴、严守纪律，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全年，局主要领导 12 次针对重点岗位人员开展谈心谈话，增强拒腐防变能力。二是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联合霞山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完成森林公园“小半岛”等三项侵权案件的行政立案和诉讼立案；妥善处理闹访事件；协调落实景区回收土地青苗补偿资金 5200 余万元。

3、全力以赴，安全生产扎实推进。

一是深化湖长制管理。全年累计组织湖光岩景区开展巡湖 10 余次，开展以各类水面漂浮物及岸边垃圾清除清漂行动 7 次，清除岸边塑料袋、矿泉水瓶等及湖面垃圾约 350 公斤。湖光岩全年连续保持水质达标 II 类标准，部分时段达到 I 类。二是压实林长制责任。景区年

年内累计巡林 48 次，发现并解决林木病虫害、侵占森林公园土地等问题 3 起，针对景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建立台账，明确监测责任人。三是抓实安全生产。年内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5 次，排查安全隐患 15 处并完成整改。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培训 5 场，培训 300 余人次，更新设置安全警示牌 30 余块，发放宣传手册 650 余份，完善《湖光岩风景区建筑物防雷安全应急预案》。层层签订了平安建设、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森林防火责任书，明确各方职责，压实平安建设责任。四是保障汛期安全。与气象部门建立实时预警联动机制，全年及时发布大风、暴雨等强对流极端天气预警 18 次，发布地质灾害预警 8 次。在强降雨期间，及时转移受威胁游客，有效保障了游客生命财产安全。

4、优化服务，大力推进旅游宣传营销工作。

一是扩大对外宣传力度。积极参加 2025 年文旅推介会、国际旅游展览会、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等活动，组织参加第十一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地质公园大会、2025 年中国世界地质公园年会、第九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地质公园管理和发展培训班等地质公园相关会议。二是加强地质公园间的交流与合作。与长白山世界地质公园、伊朗格什姆岛世界地质公园缔结姊妹公园。向大理苍山、光雾山诺水河等地质公园寄送文创产品及岩石标本，强化区域联动，促进共同发展。三是做好雷琼世界地质公园再评估整改工作。4 月，接待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地质公园评估专家回访。印发雷琼世界地质公园 2024 年再评估整改工作方案，成立雷琼世界地质公园 2024 年再评估整改工作专班，按计划开展整改落实。

5、保质保量，工程项目顺利开展。

一是积极推进景区工程项目进展。2025年湖光岩绿美保护地提升项目已完成80%的工程进度，计划于2026年1月底完工。湖光岩风景区楞严寺左侧山体坍塌隐患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已完成50%的工程进度，预计明年5月完工。三岭山—湖光岩景区绿道工程项目已批复项目概算。湖光岩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已完成采购。二是积极推动绿美湛江生态建设工作。高质量完成2025年森林抚育和新造林抚育项目，总面积达1950亩。持续开展“互联网+义务植树”系列活动，累计组织植树活动13场，栽植本地乡土树种及优质热带水果苗木2150棵。

6、深化教育，科普教育见到实效。

一是围绕科技活动周、世界地球日、全国防灾减灾日、全国科普月等重要节点，成功举办系列主题科普活动18场次，参与公众达3.2万人次。二是持续打造“小小地质学家”和“火山科普大讲堂”两大品牌，开展专题讲座5场，形成稳定的受众群体和良好的社会反响。三是持续加强玛珥湖地质遗迹保护与展示，完善地质博物馆科普功能，全年开展四季主题研学活动，接待研学团队10个，参与人次近万。四是全年发表科普文章22篇，完成《雷琼乡土科普教材》编撰。制作科普微视频15部，在抖音、小红书和微信视频号等多个平台上打造了话题热点。

7、精心组织，推进创文工作。成立创文和巩卫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创文工作方案。年度开展检查湖光岩景区和森林公园景区的创文实地测评工作共计6次，提出了整改问题93项，已完成整改97%。

(2)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无重点项目支出，无需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理解不够深入，特别是对能反映本部门履职情况的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

2、从历年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来看，评价结果未能得到充分应用。

(四) 改进措施

1、加强学习研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能力。深入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全面、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

2、发挥绩效管理效力，用评价结果指导预算编制工作。